

2. 6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投标人须提供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材料

2. 6.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项目名称: 沛县学业大数据分析系统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22-XZSZ-G2025-0001

本公司合肥窗启智能制造有限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沛县教育局(单位名称)的沛县学业大数据分析系统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沛县学业大数据分析系统(标的名称), 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合肥窗启智能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3人, 营业收入为72.35万元, 资产总额为261.53万元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, **请勾选!**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供应商名称)(盖单位电子签章): 合肥窗启智能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2月4日

备注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
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看下列截图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合肥窗启智能制造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7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微型企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
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。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